

遇

恩

錄

一統

肇基

錄

震澤

紀聞

復

身

錄

革除

遺事

節本

革除

逸史

關

錄



震
澤
紀
聞

王
鑒
撰

中
華
書
局

叢書集成初編

遇 恩 錄（及其他六種）

中 華 書 局 出 版 發 行

（北京王府井大街三十六號）

秦皇島市資料印刷廠印刷

一九九一年北京第一版

開本：七八七乘一〇九二毫米三十二分之一

統一書號：ISBN 7-101-00894-1/K·367

叢書集成初編所選今獻彙言
歷代小史紀錄彙編學海類編
借月山房彙鈔及澤古齋重鈔
皆收有此書今獻題作守溪長
語紀錄作守溪筆記歷代學海
借月澤古皆作震澤紀聞今獻
歷代紀錄學海四本皆有譌敝
不如借月本之完全澤古與借
月同版借月在先故據以排印

震澤紀聞後序

中憲大夫山東按察司副使前進士新建魏良貴撰

古之國史。隨事直書。善惡無隱。惟其所見所聞而信焉。則傳之。此之謂信以傳信也。然而人或見其所見而不見其所不見。是故所見則異辭焉。人或聞其所聞而不聞其所不聞。是故所聞則異辭焉。人或傳其所傳而不傳其所不傳。是故所傳則異辭焉。故曰見也者。有不見也。聞也者。有不聞也。傳也者。有不傳也。將欲稽合異同。考正得失。以成一代之信史。夫非學有餘文。而才兼多識者。其能與於此。若太傅王文恪公。其近之矣。公起家編修。仕至大學士。專領史職者四十餘年。率善道而能守官。嘗預修憲孝二廟實錄。書法精覈。時稱良史。此編者。乃其監修之暇。述所見聞。以備筆削。蓋自洪永迄於弘德。凡忠賢之遺行。奸佞之隱情。靡不畢載。而列聖聖政之大者。亦多附見。其文直。其事核。而是非不繆於古人。其於正史。不爲無補。昔宋徐勣氏重修熙寧正史。上言宜取時宰所錄。以參較得失。乃就韓范諸家取之。文恪公。今之韓范也。後將有參較國史。而欲稽舊聞者。舍是編其奚適矣。公自弱冠。以才行顯名當世。立朝清直。有大臣節。事見陽明王公所爲傳中。孝廟時。二張乘寵預事。慕公盛名。希附城屬。且欲引置要地。公絕不與通。張深銜之。至欲中以奇禍。賴孝皇仁聖。乃免。公之大節。此其彰彰最著者。而世之知其深者。或鮮矣。予因讀公紀聞而有感焉。因附著其事。以終後編之義。且俾後之修史者。於稽其類云。

震澤紀聞卷上

明王鑒濟之撰

宋濂

宋學士濂以文學受知高皇帝。最承寵眷。後以老致仕。遇萬壽節。則至京賀。上與之宴。恩數尤洽。一日。與登文樓。樓峻。涉級躓焉。上曰。先生老矣。明年可無復來。濂稽首謝。明年萬壽節。前數日。上曰。宋先生其來乎。蓋忘前語也。久之不至。曰。其阻風乎。使使視之。江口不至。曰。其有疾乎。使使視之。家。濂方與鄉人會飲。賦詩。上聞大怒。命卽其家斬之。已而入宮。上食。孝慈命左右具蔬膳於側。上問何爲。曰。聞宋先生今日賜死。故爲蔬食以資冥福。上遽起。命駕前雙馬馳赦之。曰。不及罪死。會前使阻風。錢塘江得少延。後使至。則已反接至市矣。急宣詔得免。久之。孫慎獲罪。復執濂至京。將殺之。后復力救。曰。田舍翁延師。尙全終始。濂教太子諸王。可無師傅之恩。且濂居家。必不知情。乃免。謫茂州。行次夔府。卒。或云濂之謫也。趙某寺有老惡。必以類報。吾平生所爲。自以爲無愧。何至是乎。僧良久曰。先生於勝國。嘗受官耶。曰。編修僧。默然。濂是夜自經死。此說未識。然否。漫錄之。

詹徽

徽。湖廣人。父同。仕僞漢。守南昌。因家焉。高皇時。爲左都御史。性忤忍。賊深。嘗奉命與懿文太子同錄囚。太子屢欲有所縱舍。徽爭之。不從。間以言于上。上曰。彼所執是也。太子因言治天下當以仁厚。上怒作色曰。

候汝有天下爲之。太子惶懼，自投金水河中。左右救之，得免。上聞，令驗諸救者。凡解衣而後入水者皆死。太子從是得疾。語皇孫曰：「我之死，微爲之也，無忘我讐。」他日微坐藍黨事，將收之。皇孫與錄囚問微死因，當加何刑。對曰：「斷其手足。」乃叱微曰：「汝罪當死，速卽此刑。」遂伏誅。微，洪武初袁柳莊相之曰公五岳敦厚，拜御史後二日制陞都察院秩二品十年之內兼掌吏部後怒目光射人坐黨誅。

王朴

王權者，陳右人，更名朴。高皇時爲御史，性慤，數與上爭是非。上怒，命斬之。反接至市，有旨釋之，還見上。上曰：「汝其改乎？」朴曰：「陛下以臣爲御史，寧可戮辱至此，且使臣無罪，安得戮之有罪？」又安用生之？臣今日願速死。上復命反接至市。過史館，大呼曰：「學士劉三吾聽之。」某月日，皇帝殺無罪御史王朴。朴臨死作詩云：「云行刑者復命，上惻然問朴死何言，以詩聞。」上曰：「彼有片言亦當以聞。」況詩邪？行刑者數人俱坐死，蓋上惜其才，欲折其氣，實無意殺之也。

王行

行字止仲，吳人。少有異質，家貧無書以學。聞門大姓徐生，藥者，家多書，乃傭于其家。主藥肆，每出藥裹，書其上，殆徧。主人問誰書者，曰：「藥肆中博士。」元時俗所稱。召問曰：「若欲讀書乎？」以數卷授之。數日間之，響應無窮者。主人歎曰：「吾家有書無人讀，若能讀而無書乎？」乃留之，恣其披覽。三年不下樓。主人命家厚給之一日辭去，曰：「書讀已徧矣。」自是以文學鳴于吳。洪武末，行且老矣，欲之金陵所親，或以時情叵測止之。行曰：「虎

穴中可以遊戲。遂往。主于武臣藍玉家。爲其教授。久之。玉見上。上怪其識進。曰。豈遇異人乎。玉謝。言臣家塾師朝夕共談耳。因召見之。語不合。後玉以謀反誅。事連。行坐死。

建文

太宗師渡江。薄都城。建文君闔宮自燔死。然或傳實自火逃出。或傳蜀府兵來赴難。竊載以去。莫察其實。故遣胡濙巡行天下。以訪張僊爲名。實爲建文也。終莫知所之。正統間。有御史出巡。忽一僧當道立。從者呵之。不退。問之。則獻詩云云。乃建文也。御史奏之。朝詔廷臣會問。亦不察虛實。後卒于禁中。詩曰。流落江南四十秋。歸來白髮已盈頭。乾坤有恨家何在。江漢無情水自流。長樂宮中雲氣散。朝元閣上雨聲愁。新蒲細柳年年綠。野老蒼髯哭未休。

姚廣孝

廣孝。吳之相城人也。其先世業醫。廣孝幼名天禧。嘗白其父曰。兒不樂爲醫。願讀書出仕。不則從佛爲方外之游。元至正間。爲僧于里之妙智菴。名道衍。嘗從高啓諸人游。徧遊湖海。工詩善書。博綜內外典。兼通術數。洪武四年。詔取高僧。以病免。八年。詔通儒學僧出仕。禮部試中。不願仕。賜僧服還山。十五年。孝慈皇后崩。諸王各奏乞召僧歸國修齋。於是左善世宗泐舉道衍等三人。太祖親選衍住持北平之慶壽寺。事太宗於燕邸者二十餘年。深見親信。與密謀。以靖難。功拜太子少師。御筆更今名。終不肯蓄髮。嘗賜二宮人。不能辭。逾月。猶處子也。乃召還之。不復強蓄。一大雞。每雞一號。卽起。朗然誦經。嘗以賑飢。還。吳有王賓。

者高士也。廣孝與有舊，詣之，閉門不納。三往，乃得見。無他言。第云：和尚錯了也。廣孝嘗過閭門，見酒家懸幟，字甚工，問誰書者。乃一少年，召與相見，曰：若相當貴，能爲吾子乎？家有何人？對曰：惟老母與妹。少師見憐，願以身事。乃辭其母復來。廣孝迎謂之曰：惜也，年不甚永，官可五品耳。歸以見于上，曰：此行得一子上，爲賜名曰繼。使侍太子讀書於文華殿後。廣孝復以使事出，還於道，得疾，抵城門不入，命其下爲幘，曰：上將來視，已而駕果至，撫勞備至，賜金唾盂。且問有何言。廣孝以手加額曰：出家人復何所道。但洽南洲好僧，在獄久，願赦之。立詔出治。治者，亦吳之名僧也。嘗爲左善世，忤旨下獄。是日出拜牀下，髮已覆額矣。數日，駕再至，問疾。尋卒。追封榮國公，諡恭靖。後配享太宗廟庭。初，廣孝之卒也，繼計於上，上曰：汝父死有何言？曰：願陛下厚恤臣家。上大怒曰：汝父平生與吾語，何嘗及家事？乃逐繼，使使至相城，召其弟姪入京，賜第以居。金帛充溢，然兩人皆農夫，愚騷特甚。上嘗憶廣孝言，爲僧者宜與家絕，且邈者於其第中往往得。廣孝遺筆，亦云：乃復還兩人于家，繼於仁宗時召爲尙寶少卿，卒，年四十二。

恩張

隆平侯張信，初爲北平都指揮使。時建文疑忌諸王，而忌燕尤甚。密敕信使圖之。信受命，日以爲憂，而不敢言。其母疑而問之，信詭對曰：兒統兵百萬，安能無憂？母曰：吾觀汝之憂，非此之謂也。其以語我，信乃屏左右，言曰：今有密旨云云。母驚曰：不可。吾聞燕王當有天下，王者不死，非汝所能擒也。獨不聞爾父之言乎？蓋其父嘗言王氣在燕分也。信聞之益憂，不知所出。未幾，復有敕趣之。信艱然起曰：何太甚乎？乃啓見

王三往不可。於是乘婦人輿徑詣王府。王見其挺身來造。知無他也。乃入之。信拜於牀下。王僞風疾不能言。信曰：「殿下無然。有事當以告臣。」王曰：「我誠有疾。何詐也？」信曰：「殿下猶不以誠語臣。今朝廷敕信擒王。王果無意乎？當就執。如有意乎？當以告臣。」王見其誠。不覺下拜曰：「吾一家之命在子矣。呼爲恩張。乃召姚廣孝等共謀。語次。簪飄瓦墜地碎。王惡之。色殊不懌。廣孝曰：「祥也。」王罵曰：「子又妄言。何祥爲？」廣孝曰：「天欲易黃瓦耳。是日謀乃定。」

景清

清陝西真寧人。洪武乙丑進士第二人。累官副都御史。文皇渡江。駐金川門。百官出迎。皆拜伏。清獨植立。罵不已。上責之曰：「勿謂吾爲天子。卽爲親王。若敢爾。其罪云何？」清應曰：「若今日尙得爲親王耶？乃命左右挾其齒。且挾且罵。頃之近前。若有所啓。則含血直沁上衣。遂醢之。夷其九族。久之。上晝寢。夢清入。繞殿追之。曰：「清猶能爲厲耶？」命籍其鄉。轉相攀染。至數百人。謂之瓜蔓抄。其村今爲墟焉。

鐵布政女詩

鐵鉉。色目人也。建文時爲山東布政使。靖難師至城下。攻之百方。鉉隨機設變。終不能克。以礮石擊其城。將破。鉉書太祖高皇帝牌懸城上。師不敢擊。久之不下。姚廣孝獻計曰：「師老矣。不如舍之而去。」文皇從之。既卽位。以計擒至。終不屈。被殺。其家屬發教坊爲娼。鉉有二女。皆誓不受辱。仁宗卽位。赦出之。皆嫁朝士。二女爲詩自述。長女詩曰：「教坊脂粉洗鉛華。一片閑心對落花。舊曲聽來猶有恨。故園歸去已無家。靈鑿鑿。」

半綰臨粧鏡。雨淚空流濕絳紗。今日相逢白司馬。樽前重與訴琵琶。其妹詩曰。骨肉傷殘舊業荒。此身何忍去歸娼。涕垂玉筍辭官舍。步蹴金蓮入教坊。覽鏡自憐傾國貌。向人羞學倚門粧。春來雨露寬如海。嫁得劉郎勝阮郎。

平保兒

平保兒不知何許人。建文中從軍。與王師戰于白溝河。保兒槍幾及上馬。忽蹶乃免。文皇既正位。問白溝之戰。寔我者誰。或曰。保兒也。召至。問曰。彼時汝得脫將何爲。保兒曰。殺之耳。上命引出斬之。旣而曰。忠臣也。赦之。以爲北平都司。他日上至北平。見保兒曰。汝猶在乎。保兒懼。乃縊。

王彰

彰河南鄭州人。爲右都御史。永樂中有告周王將爲不軌者。上欲及其未發討之。以問彰。彰曰。事未有跡。討之無名。上曰。非汝所知也。兵貴神速。彼出城則不可爲矣。彰曰。以臣之愚。可不煩兵而定。臣請任之。用幾何人。曰。得御史三四人隨行足矣。然必賜敕以臣巡撫其地。遂命學士草敕。即日遂行。兼程而至。黎明直造王府。王驚愕。不知所爲。延之別室。問所以來。曰。有告王謀反者。臣是以來。王驚跪。彰曰。朝廷已命邱太師將兵十萬且至。臣以王事未有跡。故來相語。今將若何。王舉家聚哭。彰曰。哭亦何益。盍求所以釋上疑者。王曰。愚不知所出。惟公教之。彰曰。能以三護衛爲獻。無事矣。王曰。謹如命。乃馳驛以聞。上喜。彰隨出。令曰。護衛軍三日不徙者斬。不日而散。遂以無事。又令其下爲微行以訶事。官吏有貪酷者坐死。人情震。

嘗聞歸省其母。母爲具。以本州知州爲託。彰曰。公法不可私也。俄有丐者至。母以餽與之。明日至府。御史以餽獻彰。卽丐者也。彰嘉之曰。吾事亦相詞。爲法官當如此矣。其母自彰去。遂臥不言。亦不復食。彰馳往跪問。母終不答。彰曰。得非以知州之故乎。當聞於上。爲母赦之。其母始言始食。知州者得免。

李幹

幹字貞臣。睢州人。嘗仕勝國。後事太祖。爲吏部郎中。謫戍寧夏。太宗時有丁某者。官翰林。上時時召對。因問曰。若少從誰學。丁以幹對。且言其學行。上卽遣使驛召至京。丁不知也。一日。上問丁欲見汝師乎。丁叩頭謝。卽出與相見。授翰林待詔。時幹老矣。乞致仕。許之。曰。臣無家矣。吳中有故人盛景華。願往依之。至吳景華館之家。使其子弟從之學。一日感疾。謂景華曰。吾且與子永訣。何以處我。曰。先生卽有不諱。當殯之。先人墓側。幹厲聲曰。朋友死於我。殯將復歸之也。子無歸矣。尙何殯爲。景華謝曰。某言過矣。當葬于先人墓側。幹曰。善。抗手稱謝而逝。今其冢猶在。盛氏先墓。盛子孫歲時祭之。

戴元禮

元禮。浙之金華人。爲醫得丹谿之傳。洪武中官太醫院。尙書嚴震直病。上語元禮曰。好治之。不愈且抵罪。應手而愈。後上疾大漸。強起坐便殿。召諸侍醫。數以用藥無狀賜死。謂元禮有仁義。特生之。令致仕。太宗在潛邸。得瘕疾。韓公懋治之。輒愈。俄復發。如是數四。公懋曰。臣技竭矣。元禮當能治之。乃召之至。問所用藥。公懋以告。曰。皆是也。又問上所嗜。曰。生芹。曰。吾得之矣。乃處劑以進。是夜上暴下。明視之。皆細蝗也。蓋

食生片所致耳。有妃嗜燒酒，患腹痛，治之愈。曰：十年復發，不可爲矣。十年果卒。

王賓

初，戴元禮嘗避事吳中，爲商賈，爲人治病，但疏方而不處劑，往往有奇驗。王賓慕其名，往謁之。一見傾倒，飲酒賦詩，間謂元禮曰：「若賓年，亦可學醫乎？」元禮曰：「君家固世醫，爲之直差易耳。然則當從何始？」元禮亦不肯輕授。漫曰：「能讀素問、難經、傷寒論諸書，則可。」遂別去。期年再至，賓復語及醫。元禮曰：「素難諸書已讀乎？」公第舉問。元禮摘問，賓隨口誦如流，雖箋註異同，亦能具述。元禮歎曰：「奪吾名者此人。」終不授以方。賓歸處劑，漫不知要，固叩之。元禮曰：「吾固不求貨，獨不能以師禮事我耶？」賓曰：「吾春秋已高，尙不能誦節從仕，又肯爲人弟子乎？」一日謂元禮：「值其他出，有醫案八冊在几上。」賓攜以去。元禮歸，驚歎自失。賓自是得其傳，賓不娶無子，與其弟不相能。弟嘗戍北邊，歸頗詫其富，曰：「得吾醫耳。」其弟遂撤其藥，獨署外科，曰：「吾自得之異僧，非汝術也。」賓將死，以其書授盛啓東。韓叔賜。

盛啓東

啓東初從王賓學。賓喜之，其叔父謂曰：「汝見汝師用藥，亦少留意乎？」於是密窺之。遂善醫，嘗治熱病用附子，賓驚曰：「汝遽及此乎？」此反治之法，但少耳，加之而愈。及卒，竟授以書，爲本縣醫官。攝縣以事逮至南京，所親吳江梅某者，乞與偕行，徼幸北京。又逮至北，謫雲南爲吏。梅曰：「若至雲南死矣。」乃陽爲盜其家廟中槩器，告之官，以爲犯禁，中途追還。時起壽陵，詔免死，輸作上方。啓東長髯偉貌，某侯將役者見而異之，曰：

有貌如此。爲小官乎。乃以自隨。主書算初。啓東在吳。有內使督花鳥于東南。主其家甚習。嘗病藥之而差。至是遇諸途。驚曰。盛先生固無恙乎。某太監患臚鼓。無能治者。亟與俱詣安樂堂見之。藥數投而愈。太宗狩西苑。太監病新起。往觀焉。太宗見之曰。吾以汝爲死矣。曰。得良醫而生。問爲誰。曰。盛啓東。上曰。明與俱來。乃以平巾入見。遂留御藥房。尋授御醫。啓東慷慨直言。嘗值雪霽。與韓叔暘俱侍便殿。語及白溝河之戰。上曰。彼時爲長蛇之陣。擊其首則尾應。擊其尾則首應。子乃從中衝之。遂大勝。啓東曰。是天命耳。上不擇起視雪。啓東曰。宜瑞不宜多。旣退。叔暘曰。上前安得如此。汝併吾斬首也。啓東曰。勿憂。賞今至矣。須臾。賜御膳一筵。嘗奕于御藥房。上猝至。不及屏。問曰。誰與碁者。對曰。臣與韓叔暘。遂命奕于前。上親觀之。連勝者三。因命賦詩。啓東詩有曰。不才未解神仙著。有幸親承聖主觀。叔暘詩不成。數日。賜象牙棋盤。并詞一闕。棋今留院中。東宮妃張氏。病經閉不行。衆醫以爲胎也。而久不產。上謂啓東往視之。旣診。出言病狀。一一如目覩。妃遙聞之曰。有醫如此。不早令視我。何也。出而疏方。皆破血之劑。東宮怒曰。旦夕思誕皇孫。乃爲此劑。何也。不用數日病益急。復召診之。曰。更緩三日。不可爲矣。必用臣當如前藥。乃鑰之禁中。家人惶怖曰。死矣。或曰。家且籍沒矣。旣三日。紅梃前呵。賞賜甚盛。蓋妃服藥下血數斗而疾平也。旣而上加賜焉。曰。非爲酬醫。爲壓驚也。時啓東與袁忠徹俱不爲東宮所喜。至是自以爲可釋矣。一日。上謂曰。若見吾東宮。少避之。乃知憾猶未平也。憂之。謀于忠徹。忠徹密曰。無傷也。彼相安能久。及榆木川之變。啓東歸取洞賓瓢。未至。聞計。乃求官南京太醫院以避禍也。宣宗卽位。問左右曰。有髯而善醫者爲誰。今安在。曰。

在南京。卽詔南京守備太監陳巫與偕宿食以來。甚寵待之。後以官卒。啓東嘗居疑于吳。周文襄巡撫江南。倉有儲穀數千。使糶之。可得千金。啓東不受。復書曰。老當戒得。貧當安分。呼蹴之食。不敢受也。且爲詩曰。魚龍江海夢。鼠雀稻粱謀。文襄得之大慙。乃止。

王府尹

王府尹忘其名。亦不知何許人也。嘗夢人授之書曰。讀吾書可衣緋。不讀吾書。止衣綠。覺而異之。他日於路得一書。視之。青鳥家言也。潛玩讀久之。乃以善地里聞。爲釣州佐。時漢王有異志。購求之。不往。曰。欲得予。非詔旨不可。王以名聞。會太宗方有事壽陵。曰。吾方求其人不得。遂召以往。今長陵乃其所定也。前有小阜。勸上去之。曰。恐有妨于皇嗣。上問無後乎。曰。非也。但自偏出耳。上曰。偏出亦可。遂不復去。後累世皆驗。其人官至順天尹。

皇甫仲和

仲和河南睢州人。精天文推步之學。文皇北征。袁忠徹以相。仲和以占從。師至漠北。不見虜。上意疑。欲還師。召仲和占之。曰。今日未中間虜至矣。問自何方。曰。自東南。勝負如何。曰。王師始却終必勝。召忠徹問之。對如仲和言。上怒曰。汝二人朋比欺我乎。卽械之。曰。今日虜不至。皆死。乃命苟太監者往哨之。日中不至。復召二人占對如初。頃之。太監奔告曰。虜大至矣。時初得安南神槍。虜一人直前。又二人繼之。皆中槍而斃。虜按兵不動。頃之。虜衆齊進。上登高望之。謂總兵譚廣曰。東南不少却乎。廣率精兵舞牌斫其馬足。虜

稍退已而疾風揚沙兩不相見虜引去上欲乘夜旋師二人曰不可明日彼必來輸款從容整駕而去明日其酋果詣軍門曰不知乘輿在是賜以幣帛乃還正統十四年仲和老矣學士曹鼎興鄴時車駕將親征北虜鼎興歸召仲和語之曰胡王兩尙書率百官諫其可止乎仲和曰無益也紫微垣諸星皆動矣曰事將若何仲和曰以老夫計之當先治內而後行曰已有旨鄭王監國仲和曰不如立儲君曰皇嗣幼且未易立也仲和曰恐終不免立耳後皆如其言土木師敗虜騎逼都城城中皆哭仲和登高望之謂家人曰雲頭不向南乎曰然曰大將氣至寇今退矣明日楊洪自宣府石亨自大同將兵入援虜遂遁仲和一日出朝有衛士從之求相仲和辭門請之曰若不能正內何相爲衛士怒以爲妄言曰汝不有妻妾乎曰然曰兩人在家正相鬪不解衛士歸視之果然或問仲和何以知之終不言所以固問之乃云彼問時屋上兩鵲正鬪也其術如此

王振

世言王振之橫也公卿皆拜于其門天子亦以先生呼之三殿初成宴百官故事宦官雖貴龍不預是日上使人視王先生何爲振方大怒曰周公輔成王我獨不可一坐乎使以復命上戚然乃命東華特開中門振至問何故曰詔命公由中出振乃曰豈可乎至門外百官皆候拜振始悅

陳繼

宣宗一日於禁中閱畫見龍有翼而飛者訝之間謂閣下問三楊諸公皆不能對上顧翰林諸臣曰有能

知者否。繼時官在下。對曰。龍有翼曰應龍。上問何出。曰。見廣雅。命取廣雅視之。信。上甚悅。

薛瑄

瑄有理學。以僉事董山東學政。人稱薛夫子。王振之專政也。問三楊曰。吾鄉亦有可以爲卿佐者乎。三楊以瑄對。乃召爲大理少卿。瑄初至。宿朝房。三楊先過之。不值。戒其僕曰。語若主。明日朝罷。卽詣王太監謝。若主之及此。太監力也。明日朝退。復使人語之。終不往。振至閣下。問胡不見薛少卿。三楊爲謝曰。彼將來見也。知李賢素與瑄善。召賢至閣下。使往告之。賢往道三楊意。瑄字謂賢曰。原德亦爲是言乎。拜爵公朝。謝恩私室。吾不爲也。久之。振知其意。亦不復問。一日。會議東閣。公卿見振皆拜。一人獨植立。振知其瑄也。先揖之曰。多罪多罪。自是銜之。會百戶楊安者病死。妾有殊色。振從子山欲娶之。妻持不可。妾因誣告妻。毒殺其夫。下御史問。已誣服。大理駁還之。如是者三。都御史王文大怒。又承振風旨。劾瑄受賄。故庇死獄。詔會官廷鞫。瑄呼文曰。若安能問我。若爲御史長。自當引嫌辭避。文怒。奏強囚不服問理。當死。詔縛至西市。門人皆奔送。瑄神色自若。會振有老僕。素謹愿。不與事。是日泣于蠶室。振問何爲。曰。聞薛夫子將刑。故泣。問何以知之。曰。鄉人也。備言其賢。振意解傳詔赦之。謫戍邊。

張益

土木之難。益以學士從死焉。後四十餘年。其子某。以御史印馬於北畿。道經土木。設祭悲泣。是夜夢其父衣冠如生來曰。以紅沙馬與我。旣覺。未甚異也。忽從者來報云。後隊一紅沙馬斃矣。始異之。及歸。詢之父。